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

智者大師 著

福建莆田廣化寺

釋禪波羅蜜次第法門

隋·智者大师 著

福建莆田廣化寺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序

禅波罗蜜者，辅行云“次第禅门”。目录云，大师于瓦官寺说也。大庄严寺法慎私记；章安顶禅师治定为十卷，开十大章：一大意，二释名，三明门，四诠次，五法心，六方便，七修证，八果报、九起教，十归趣。但至修证，余三略无。于修证中，又开四别：一世间禅，二亦世间亦出世间，三出世间，四非世间非出世间。四中唯至第三。出世复为二：一对治无漏，二缘理无漏。但至对治又为九，谓：九想，八念，十想，背舍，胜处，一切处，九次第定，奋进，超越。然修证之相，岂可尽具？

传曰：“大师尝在高座云：‘若说次第禅门，年可一遍；若著章疏，可五十卷。’”

今刊预示大科，庶学者不昧始末云。

十大章：

- 初，修禅波罗蜜大意
 - 二，释禅波罗蜜名
 - 三，明禅波罗蜜门
 - 四，辨禅波罗蜜诠次
 - 五，简禅波罗蜜法心
 - 六，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二
- 第一卷

初、外方便——**第二**

二、内方便二

初、正明因止发内外善根——**第三卷**

二、明验善恶根性——**第四卷**

七、释禅波罗蜜修证四

初、修证世间禅相三

初、四禅——**第五卷**

二、四无量心
三、四无色定 } **第六卷**

二、修证亦世间亦出世间禅相三

初、六妙门
二、十六特胜 } **第七卷**

三、通明——**第八卷**

三、修证出世间禅相二

初、对治无漏九

初、九想
二、八念
三、十想，观法坏 } **第九卷**

四、八背舍
五、八胜处
六、十一切处，观不坏法
七、九次第定，炼
八、师子奋迅三昧，薰
九、超越三昧，修

第十卷

二、缘理无漏。

四、修证非世间非出世间禅相
八、显示禅波罗蜜果报
九、从禅波罗蜜起教
十、结会禅波罗蜜归趣

不说

明万历十八年(西纪一五九〇)释道梅敬序

目 录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序	(1)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一	(1)
修禅波罗蜜大意第一	(2)
释禅波罗蜜名第二	(6)
明禅波罗蜜门第三	(11)
辨禅波罗蜜诠次第四	(14)
简禅波罗蜜法心第五	(18)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二	(26)
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第六之一	(26)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三	(50)
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第六之二	(50)
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第六之三	(66)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四	(80)
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第六之四	(80)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五	(102)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一	(102)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六	(129)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二	(129)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七	(154)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三	(154)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八	(170)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四	(170)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九	(191)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五	(191)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十	(208)
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之六	(208)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卷第一

隋·天台智者大师说
弟子法慎记
弟子灌顶再治

天台山修禅寺顓禪師于都(南京)讲说禅法,大庄严寺沙門法慎记,预听学辄依说采记。法门深广,难可委悉,若取具足,有三十卷。今略出前卷要用,流通此本,于天台更得治改前诸同学所写之者。尔时既未好成就,犹应阙略,或繁而不次,若见此本,更改定之,庶于学者得免謬失矣。

释禅波罗蜜次第法门,大开为十意不同,所言十意者:修禅波罗蜜大意,第一;释禅波罗蜜名,第二;明禅波罗蜜门,第三;辨禅波罗蜜诠次,第四;简禅波罗蜜法心,第五;分别禅波罗蜜前方便,第六;释禅波罗蜜修证,第七;显示禅波罗蜜果报,第八;从禅波罗蜜起教,第九;结会禅波罗蜜归趣,第十。

今约此十义以辨禅波罗蜜者。文则略收诸佛教法之始终,理则远通如来之秘藏。一切圆妙法界,若教、若行、若事、若理,始从凡夫,终至极圣,所有因果行位,悉在其中。若行人深达禅门意趣,则自然解了一切佛法,不俟余

寻。故摩诃衍云：“譬如牵衣一角，则众处皆动。”

所以第一先明修禅波罗蜜大意者，菩萨发心，所为正求菩提净妙之法，必须简择真伪，善识秘要，若欲具足一切诸佛法藏，唯禅为最，如得珠玉，众宝皆获，是故发意修禅。既欲修习，应知名字，寻名取理，其义不虚。以释禅名，寻名求理；理则非门不通，次明禅门。禅定幽远，无由顿入，必须从浅至深，故应辩诠次。夫欲涉浅游深，复当善识禅中境智，是以次简法、心。既明识法、心，若欲习行，事须善巧，次分别方便。依法而行，必有所证，次释修证。若得内心相应，因成则因果，次显示果报。从因至果，自行既圆，便树立益物之功，次释教门。理教既已圆备，法相同归平等一实之道，次结会指归。以此十义相生，辩释禅波罗蜜，总摄一切众行法门。至下寻文，冷然可见。故大品经云：“菩萨从初已来，住禅波罗蜜中，具足修一切佛法，乃至坐道场，成一切种智，起转法轮，是名菩萨次第行、次第学、次第道。”

修禅波罗蜜大意第一

从此，尽（专精）今一卷。大段有五，并是商略（讨论）禅罗蜜摄一切佛法，靡所不赅，欲开法行者起深信乐，归宗有在。是中悉未论修行人证之相。

今明菩萨修禅波罗蜜，所为有二，一者简非，二者正明所为。

第一，简非者。有十种行人发心修禅不同，多堕在邪僻，不入禅波罗蜜法门。何等为十？一，为利养故，发心修禅，多属发地狱心。二，邪伪心生，为名闻称叹故，发心修禅，多属发鬼神心。三，为眷属故，发心修禅，多属发畜生心。四，为嫉妒胜他故，发心修禅，多属发修罗心。五，为畏恶道苦报，息诸不善业故，发心修禅，多属发人心。六，为善心安乐故，发心修禅，多属发六欲天心。七，为得势力自在故，发心修禅，多属发魔罗心。八，为得利智捷疾故，发心修禅，多属发外道心。九，为生梵天处故，发心修禅，此属发色、无色界心。十，为度老病死苦、疾得涅槃故，发心修禅，此属发二乘心。就此十种行人，善恶虽殊，缚脱有异，既并无大悲正观，发心邪僻，皆堕二边，不趣中道。若住此心，修行禅定，终不得与禅波罗蜜法门相应。

第二，正明菩萨行人修禅波罗蜜大意，即为二意：一，先明菩萨发心之相；二，正明菩萨修禅所为。

第一，云何名菩萨发心之相？所谓发菩提心。菩提心者，即是菩萨以中道正观，以诸法实相，怜愍一切，起大悲心，发四弘誓愿。四弘誓愿者：一，未度者令度，亦云“众生无边誓愿度”；二，未解者令解，亦云“烦恼无尽誓愿断”；三，未安者令安，亦云“法门无量誓愿学”；四，未得涅槃令得涅槃，亦云“无上佛道誓愿成”。此之四法，即对四谛，故缨络经云：“未度苦谛，令度苦谛。未解集谛，令解集谛。未安道谛，令安道谛。未证灭谛，令证灭谛。”而此

四法，若在二乘心中，但受谛名，以其缘理审实不谬故；若在菩萨心中，即别受弘誓称解。所以者何？菩萨虽知四法毕竟空寂，而为利益众生善巧方便缘此四法，其心广大，故名为弘，慈悲怜愍，志求此法，心如金刚，制心不退不没，必取成满，故名誓愿。行者若能具足发此四愿，善知四心摄一切心，一切心即是一心，亦不得一心，而具一切心，是名清净菩提之心。因此心生，得名菩萨。故摩诃衍论偈说：“若初发心时，誓愿当作佛。已过于世间，应受世供养。”

第二，正明菩萨行人修禅所为者。

菩萨摩诃萨既已发菩提心，思惟，为欲满足四弘誓愿，必须行菩萨道。所以者何？有愿而无行，如欲度人彼岸，不肯备于船筏，当知常在此岸，终不得度；如病者须药，得而不服，当知病者，必定不差；如贫须珍宝，见而不取，当知常弊穷乏；如欲远行，而不涉路，当知此人不至所在。菩萨发四弘誓愿，不修四行，亦复如是。

复作是念，我今住何法门修菩萨道能得疾满，如此四愿？即知住深禅定能满四愿。何以故？如无六通四辩，以何等法而度众生？若修六通，非禅不发。故经言：“深修禅定，得五神通。欲断烦恼，非禅不智。从禅发慧，能断结使。无定之慧，如风中灯。”欲知法门，当知一切功德智慧，并在禅中。如摩诃衍论云：“若诸佛成道，起转法轮，入般涅槃，所有种种功德，悉在禅中。”

复次，菩萨入无量义处三昧，一心具足万行，能知一切

无量法门，若欲具足无上佛道，不修禅定，尚不能得色、无色界及三乘道，何况能得无上菩提？当知欲证无上妙觉，必须先入金刚三昧，而诸佛法乃现在前。

菩萨如是深心思惟，审知禅定能满四愿，如摩诃衍偈说：“禅为利智藏，功德之福田；禅如清净水，能洗诸欲尘；禅为金刚铠，能遮烦恼箭。虽未得无为，涅槃分已得；得金刚三昧，摧碎结使山；得六神通力，能度无量人。器尘蔽天日，大雨能淹之；觉观风动之，禅定能灭之。”此偈所说，即证因修禅定满足四愿。

问曰：“菩萨若欲满足四弘誓愿，应当遍行十波罗蜜，何得独赞禅定？”答曰：“前四义劣后五因禅，今则处中而说，所以者何？菩萨修禅，即能具足增上四度，下五亦然。如菩萨发心，为修禅故，一切家业，内外皆舍，不惜身命，寂然闲居，无所悭吝，是名大舍。复次，菩萨为修禅故，身心不动，关闭六情，恶无从入，名大持戒。复次，菩萨为修禅故，能忍难忍，谓一切荣辱皆能安忍，设为众恶来加，恐障三昧，不生瞋恼，名为忍辱。复次，菩萨为修禅故，一心专精进，设身疲苦，终不退息，如钻火之喻；常坐不卧，摄诸乱意，未尝放逸，设复经年无证，亦不退没，是为难行之事，即是大精进也。故知修禅因缘，虽不作意别行四度，四度自居。复次，菩萨因修禅定具足般若波罗蜜者，菩萨修禅，一心正住，心在定故，能知世间生灭法相，智慧勇发，如石中泉，故摩诃衍偈说：‘般若波罗蜜，实法不颠倒，念想观已’”

除，言语法皆灭。无量众罪除，清净心常一，如是尊妙人，则能见般若。’复次，因禅具足方便波罗蜜者，一切方便善巧，要须见机，若不入深禅定，云何能得明见根性，起诸方便，引接众生？复次，因禅具足力波罗蜜者，一切自在变现诸神通力，皆藉禅发，具如前辨。复次，因禅具足愿波罗蜜者，如摩诃衍中说‘菩萨禅定，如阿修罗琴’，当知即是大愿成就之相。复次，因禅具足智波罗蜜者，若一切智、道种智、一切种智，非定不发，其义可见。行者善修禅故，即便成就十波罗蜜，满足万行一切法门，是故菩萨欲具一切愿行诸波罗蜜，要修禅定，是事如摩诃衍论中说。”

问曰：“菩萨之法，正以度众生为事，何故独处空山，弃舍众生，闲居自善？”答曰：“菩萨身虽舍离，而心不舍。如人有病，将身服药，暂息事业，病差则修业如故；菩萨亦尔，身虽暂舍众生，而心常怜愍，于闲静处服禅定药，得实智慧，除烦恼病，起六神足，还生六道，广度众生。以如是等种种因缘，菩萨摩诃萨发意修禅波罗蜜，心如金刚，天魔外道及诸二乘无能沮坏。

释禅波罗蜜名第二

今释禅波罗蜜名，略为三意：一，先简别共不共名；二，翻译；三，料简。

第一，简别共不共名，即为二意：一，共名；二，不共名。共名者，如禅一字，凡夫、外道、二乘、菩萨、诸佛所得禅定，

通得名禅，故名为共。不共名者，波罗蜜三字，名到彼岸，此但据菩萨诸佛故，摩诃衍论云：“禅在菩萨心中，名波罗蜜。”是名不共。所以者何？凡夫著爱，外道著见，二乘无大悲方便，不能尽修一切禅定，是以不得受到彼岸名，故言波罗蜜即是不共。复次，禅名四禅，凡夫、外道、二乘、菩萨、诸佛同得此定，故名为共。波罗蜜名度无极，此独菩萨诸佛因禅能通达中道佛性，出生九种大禅，得大涅槃。不与凡夫二乘共故，波罗蜜者，名为不共。通而为论，即无劳分别，所以者何？禅自有共禅不共禅，波罗蜜亦尔，有共不共故，摩诃衍论云：“天竺语法，凡所作事竟，皆名波罗蜜。”

第二，翻释，即为二意：一，翻释共名；二，翻释不共名。

第一，先翻释共名。共名者，即是禅也，亦为二意，一正翻名，二者解释。第一，先翻共名者。禅是外国之言，此间翻则不定，今略出三翻：一，摩诃衍论中翻禅，秦言思惟修；二，举例往翻，如檀波罗蜜，此言布施度，禅波罗蜜，此言定度，故知用定以翻禅；三，阿毗昙中用功德丛林以翻禅。第二，释此三翻，即作二意，一别，二通。若释别，翻思惟修者，此可对因。何以故？思惟是筹量之念，修是专心研习之名，故以对修因。翻禅为定者，此可对果。何以故？定名静默，行人离散求静，既得静住，酬（答也）本所习，故以对果。翻禅为功德丛林者，此可通过对因果，如功是功夫，所以对因，积功成德，可以对果；如万行对因，万德对果；因

果合翻，故名功德。丛林者，譬显功德非一，所以然者，如多草共聚名为丛，众树相依名为林，草丛小故可以譬于因中之功小，林木大故可以对果上之德大。此而推之，功德丛林，通对因果，于义则便。第二，通释。禅，三翻并对因果。所以者何？如思惟修，虽言据因，亦得对果，何以故？定中静虑即是思惟，乘上益下，故名为修。此可以数人九修中乘上修义为类，故于果中亦得说思惟。因中亦得说定者，如十大地心数，散心尚得言定，何况行者专心敛念，守一不散，而不名定？故知因中亦得说定。因中亦得名功德丛林者，因中功义，前已说之，由运功故，即成行因之德；果中德义，说亦如前。所言功者，即是功用，果上有寂静、离过、神通、变化、益物之用，故名为功。因之与果，悉是众善功德之所成故，通言功德丛林。复次，诸经论中，翻名立义不同，或言禅名弃恶，或言疾大疾。住大住，如是处不同，不可偏执。

第二，翻释不共名。不共名者，即是波罗蜜，亦为二意，一者翻名，二者解释。就第一翻名中，略出三翻不同：一者，诸经论中，多翻为到彼岸；二，摩诃衍论中别翻云，事究竟；三，瑞应经中，翻云度无极。第二，释此三翻，亦为二意，一别，二通，此皆对事理名义。第一，别释。言到彼岸者，生死为此岸，涅槃为彼岸，烦恼为中流，菩萨以无相妙慧，乘禅定舟航，从生死此岸度涅槃彼岸，故知约理定以明波罗蜜。言事究竟者，即是菩萨大悲为众生遍修一切事行

满足，故摩诃衍云：“菩萨因禅，能究竟众事。禅在菩萨心中名波罗蜜，此据事行说波罗蜜。言度无极者，通论事理，悉有幽远之义，合而言之，故云度无极。此约事理行满，说波罗蜜。第二，通释。三翻并得同对事理，俱随缘化物，故立异名。所以者何？若言无相之慧能度生死故为理行者，今言理中有佛无佛，性相常然，岂论无相之慧能度生死？终是就事作此说也。事究竟亦是从理立名者，若缘理而起事行，当知说事究竟亦是约理名波罗蜜。度无极，亦未必一向就事理无极名波罗蜜，所以者何？诸佛随缘利物，出没不定，无极或时对事或时对理，岂有定准。当知三名理事互通，未必偏有所属，余例可知。释波罗蜜义，至下第十结会归趣中，自当广明。

第三，料简。如摩诃衍论中云：“问曰：‘背舍、胜处、一切处等，何故不名波罗蜜，独称禅为波罗蜜？’答曰：‘禅最大如王，言禅波罗蜜者，一切皆摄。’”是四禅中，有八背舍、八胜处、十一切处、四无量心、五神通、练禅自在定、十四变化心、无诤三昧、愿智顶禅、首楞严等诸三昧百则有八，诸佛不动等百则二十，皆在禅中。若诸佛成道、转法轮、入涅槃，所有胜妙功德，悉在禅中。说禅则摄一切，若说余定则有所不摄，故禅名波罗蜜。复次，四禅中智定等故说波罗蜜。未到地中间禅，智多而定少。四无色，定多而智少，如车轮一强一弱则不任载。四禅智定等故说波罗蜜。复次，约禅说波罗蜜，则摄一切诸定。所以者何？禅，

秦言思惟修，此诸定悉是思惟修功德故。当知诸定悉得受波罗蜜名，如大品中说百波罗蜜，亦说背舍、胜处等，皆名波罗蜜。但四禅在根本，先受其名，非不通于余定。

问曰：“上明禅定三昧波罗蜜等为同为异？”答曰：“通而为论，名义互通；别而往解，四法名义各有主对。所以者何？根本四禅但名禅，非定三昧，亦不名波罗蜜。无色但名定，非禅三昧，亦不名波罗蜜。未到地禅中间虽非正禅定，是方便故或名禅或名定，非三昧，亦不名波罗蜜。空无相等但名三昧，非禅定，亦不名波罗蜜。背舍、胜处、六通、四辩等具有禅定三昧等三法，而不名禅定三昧，亦非波罗蜜。九次第定具有三法，但名为定，不名禅三昧，亦非波罗蜜。有觉有观及狮子、超越、无诤等亦具三法，但名三昧，不名禅定，亦非波罗蜜。愿、智、顶等具有三法，但名禅，不名定三昧，亦非波罗蜜。九种大禅及首楞严等并具四法，亦名禅，亦名定，亦名三昧，即是波罗蜜。若用首楞严心入前三法中，一切皆名波罗蜜。故百波罗蜜中，一切法门皆名波罗蜜。今略对四法分别如前。若诸大圣善巧随缘利物，则言无定准。解释云云。故诸经论中出没立名，其意难见，不可谬执。而经论中多约禅明波罗蜜者，以根本四禅是众行之本，一切内行功德皆因四禅发，依四禅而住，是以独禅得受波罗蜜名。”

问曰：“禅波罗蜜，但有一名，更有余称？”答曰：“如涅槃中说：‘言佛性者，有五种名，亦名首楞严，亦名般若，亦